

「英皇钟表珠宝会员计划 - EWJ VIP Club」条款和细则 - 香港及澳门

本条款及细则(连同日后不时之修订, 下称「本条款及细则」)仅适用于香港特别行政区及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分别称「香港」及「澳门」)的「英皇钟表珠宝分店」或「英皇珠宝分店」(不包含中国内地、马来西亚及新加坡等地的分店, 下同)(统称「英皇钟表珠宝分店」)。英皇钟表珠宝会员计划 - EWJ VIP Club(下称「EWJ VIP Club」)所提供之所有优惠只适用于购买指定钟表类及珠宝类货品。任何人士透过申请成为「EWJ VIP Club」之会员(下称「会员」), 其即被视为已阅读、明白及接受「本条款及细则」。

英皇钟表珠宝(香港)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有权不时对「本条款及细则」及/或「EWJ VIP Club」的会籍级别、会员优惠及礼遇之条款作出修改及/或更新而不另行通知, 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商业伙伴一概不须对因任何修改及/或更新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毁负责。「会员」应不时阅读及了解详载于「EWJ VIP Club」之网站(下称「网站」)之最新的「本条款及细则」及载于「本公司」不时发布于宣传单张的会员优惠及礼遇之条款。会员使用或继续使用会员优惠或权益则被视为接受最新的「本条款及细则」及/或有关优惠及礼遇之条款(视情况而定)。

1. 「会员计划」的概述及一般条款和细则

- 1.1. 「EWJ VIP Club」由「本公司」管理, 并就所有条款及细则(包括但不限于「尊享钱」(定义见下文)之计算及优惠及礼遇之条款)的释义及任何争议有最终决定权, 该决定将是最终的并对「会员」具约束力。
- 1.2. 「EWJ VIP Club」提供以下不同会籍级别: 普通会籍、银级会籍、金级会籍、珍珠级会籍、铂金级会籍及钻石级会籍。
- 1.3. 「会员」必须遵守「本条款及细则」及适用于个别优惠及礼遇的条款及细则, 以维持其会籍及享用「会员」优惠及尊享礼遇。
- 1.4. 除非另有订明, 如「本条款及细则」与「网站」不时更新之条款及细则之中有任何差异, 概以「网站」所列的条款及细则为准。「网站」的使用进一步受「网站」所载的使用条款及私隐条款所约束。
- 1.5. 此「EWJ VIP Club」的会籍及有关优惠只适用于「会员」本人使用, 不可转让或由他人使用。

- 1.6. 「本公司」将记录有关于「会员」的会籍及其所得的「尊享钱」的数据（，有关记录对「会员」具约束力。

2. 会籍资格、会籍升降级及续会

- 2.1. 任何年满 18 岁或以上的人士，均可到任何一间「英皇钟表珠宝分店」申请登记成为「EWJ VIP Club」会员。当成为「EWJ VIP Club」会员后，可开始透过消费(请见备注)累积用作决定会籍级别及续会的消费额(下称「有效消费额」)。此外，「会员」购买指定产品亦可获取「尊享钱」(下称「尊享钱」)，作日后使用(详见下述第 4 条)。如「申请人」于申请时消费已达到符合金级会籍、珍珠级会籍、铂金级会籍或钻石级会籍(视乎情况而定)的「有效消费额」，即可直接申请成为有关级别的会员。「会员」凡于会籍期限内累积「有效消费额」达到更高级别会籍之「有效消费额」，该「会员」的会籍将获升级至相关更高级别的会籍。

| 会籍级别 | 入会或升级累积「有效消费额」 | 续会累积「有效消费额」 | 会籍期限 |
|------|-----------------------|---------------------|-------|
| 普通 | 不需消费 | 不适用 | 永久 |
| 银级 | 港币或澳门币 100,000 元以下 | 不适用 | 永久 |
| 金级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100,000 元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50,000 元 | 24 个月 |
| 珍珠级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250,000 元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150,000 元 | 24 个月 |
| 铂金级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500,000 元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250,000 元 | 24 个月 |
| 钻石级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1,000,000 元 | 累积满港币或澳门币 500,000 元 | 24 个月 |

备注:足金摆件、足金金粒、足金金条、足金金币、黄金电铸产品、非指定钟表、礼券、企业礼品及配件之消费金额或所缴付之服务费及订金将不获计算入「有效消费额」或「尊享钱」。

- 2.2. 「有效消费额」及「尊享钱」均以「本公司」个别有效销售发票所列的实际支付之净消费额（即扣除「尊享钱」、礼券、现金券、优惠券及任何其他折扣优惠后）计算。若有关消费以其他货币进行并须兑换成港币或澳门币(视乎情况而定)支付，有关消费将根据「本公司」于消费当日所厘定的兑换率为准作结算。

2.3. 普通会员的「会员」不设消费要求。当普通「会员」消费时，其会籍将按其消费所获得的「有效消费额」自动升级至第 2.1 条中规定的相关更高级别的会籍。

2.4 当银级会员消费时，其自开始日期(计算方法如下)至该消费当日所累计的「有效消费额」将用于决定其会籍的升级:

- (i) 开始日期为该消费当日期的两年前同一个月份的第一个日历日;
- (ii) 但若该消费日期为该月的最后的一个日历日，则开始日期为两年前该月的下一个月份的第一个日历日; 或
- (iii) 但若入会日期后于按上述计算的开始日期，则以成为银级会员日期为开始日期。

例子:

| 「会员」入会日期 | 消费日期 | 「有效消费额」计算期限 |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7 月 15 日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7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1 日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7 年 9 月 30 日 |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 |
| 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7 年 3 月 31 日 |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

2.5. 金级会籍、珍珠级会籍、铂金级会籍及钻石级会籍的会籍期限(下称「会籍期限」)，将以成功入会、会籍升 / 降级或续会(视乎属那种情况而定)之日起生效(以「本公司」记录为准)，为期 24 个月。普通会员及银级会籍不设期限，有关会籍维持有效直至被终止或升级为止。

2.6. 若「会籍期限」内已累积达到更高级别会籍之「有效消费额」要求时，「会员」将实时获升级至有关更高级别的会籍。

2.7. 除普通会员及银级会员外，其他会籍的「会员」于「会籍期限」内累积

续会所需之「有效消费额」，其会籍即自动续期 2 年，如在「会籍期限」内未能累积所需「有效消费额」，则将被降一级。例如：钻石会籍「会员」将会被降至铂金会籍「会员」，如此类推。

- 2.8. 如「会员」所进行的交易不论什么原因而取消(下称「无效交易」)，「会员」于该「无效交易」中所获得的「有效消费额」及「尊享钱」(如有)会被取消，尤如从未获得该「有效消费额」及/或「尊享钱」，「会员」账户内的记录将作出相应调整。若该「会员」的会籍因该「无效交易」所获得的「有效消费额」而自动升级或续会，则其会籍及其「有效消费额」将回复至该升级或续会前的状况。
- 2.9. 「会员」所累积的「有效消费额」将于会籍续期、升级或降级(视乎情况而定)时重设至零。
- 2.10. 「EWJ VIP Club」会籍只供个人申请。联合或重复的申请或以任何公司、机构、合伙人、业务、法律实体或其他组织的名义提出的「EWJ VIP Club」会籍申请均不获接纳。
- 2.11. 「会员」可分别同时拥有(i)中国内地、(ii)港澳地区、(iii)马来西亚及(iv)新加坡的「EWJ VIP Club」会籍。然而，各地的会籍并不互通，且为独立的会籍计划，各地的会籍下所累积之积分、「有效消费额」及「尊享钱」不能合并计算，亦不能合并使用。
- 2.12. 「本公司」拥有批核会籍之最终决定权。未填妥或所载数据欠准确的申请将被视为无效，并不获处理。

3. 会员优惠

- 3.1. 「会员」只须于「英皇钟表珠宝分店」出示有效电子会员卡或不时登记于「本公司」的手提电话号码，即可享有「EWJ VIP Club」优惠及尊享礼遇。「EWJ VIP Club」之优惠及尊享礼遇(受条款及细则约束)只限会员本人使用，优惠及尊享礼遇并不可转让或授权他人使用。

4. 「尊享钱」

- 4.1. 「会员」在任何一间「英皇钟表珠宝分店」购买指定钟表、指定珠宝或指定黄金产品(详情见第 4.2 条)，将可获得积分及「尊享钱」。
- 4.2. 积分及「尊享钱」计算方式如下:-

| | |
|----------|------------|
| 购买以下指定产品 | 赚取积分及「尊享钱」 |
|----------|------------|

| | |
|--|---|
| 钻石、天然翡翠、珍珠、宝石、K 金、定价黄金、定价铂金首饰及指定钟表 | 每消费港币或澳门币 1 元，即可获取 1 积分； 累积每 200 积分，即可兑换 1 元的「尊享钱」 |
| 计价黄金及计价铂金首饰 (以最新饰金卖出价为准，足金摆件、足金金粒、足金金条、足金金币及黄金电铸产品之消费除外) | 每消费港币或澳门币 4 元，即可获取 1 积分； 累积每 200 积分，即可兑换 1 元的「尊享钱」 |

为免存疑，购买指定特价货品、足金摆件、足金金粒、足金金条、足金金币、黄金电铸产品、非指定钟表、礼券、企业礼品及配件之消费或所缴付之服务费及订金，将不会获得积分或「尊享钱」。

- 4.3. 如欲累积积分以赚取「尊享钱」，「会员」必须在付款前出示有效电子会员卡或其不时于「本公司」登记的手提电话号码，以核实其会员身份，以使「本公司」能将有关事务历史记录在其会员账户内。为免存疑，于付款后提出申请累积的「尊享钱」的要求将不会被接纳，有关的「尊享钱」不会记录于「会员」帐户内。
- 4.4. 在任何情况下所有「尊享钱」均不能转让。累计于不同「会员」账户内的有效「尊享钱」亦不能合并计算及/或使用。
- 4.5. 「会员」可凭有效的「尊享钱」于下次消费时兑换作现金折扣优惠（每 1 元的「尊享钱」可兑换为港币或澳门币 1 元的现金扣减优惠），使用详情请参见下述第 4.9 条
- 4.6. 所有「尊享钱」只能于有效期内使用及兑换作现金折扣优惠，逾期而未被使用的「尊享钱」将会自动作废并不能使用，而「本公司」不作另外通知及补偿。
- 4.7. 「会员」于任一日历年期间所赚取的「尊享钱」将于下一个日历年的 6 月 30 日到期，即所有由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成功存入会员账户之「尊享钱」会于下一年 6 月 30 日到期，任何于到期日尚未兑换或未使用的「尊享钱」会自动作废。

例子:

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获得的「尊享钱」，有效日期于2026年6月30日届满及任何于2025年度赚取并未使用的「尊享钱」会于2026年7月1日自动作废。

202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获得的「尊享钱」，有效日期至2027年6月30日。

4.8. 为免存疑，有关「尊享钱」、积分以及有效期的数据以「本公司」记录为准，且为最终及具约束力的。

4.9. 「尊享钱」的使用条款及细则:

4.9.1. 使用/兑换「尊享钱」的折扣优惠只适用于购买钻石、天然翡翠、珍珠、宝石、K金、黄金、铂金产品及指定钟表。「尊享钱」的折扣优惠不适用于购买其他货品，如：足金摆件、足金金粒、足金金条、足金金币、黄金电铸产品、非指定钟表、礼券、企业礼品及配件或缴付服务费及订金。

4.9.2 「会员」必须在付款前向店员提出使用「尊享钱」的现金折扣优惠，并须出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或不时于「本公司」登记的手提电话号码核实身份，方可使用「尊享钱」优惠。任何于交易付款后提出使用「尊享钱」的要求将不被接纳。

4.9.3 由港澳地区发出之「尊享钱」只适用于「英皇钟表珠宝分店」。

4.9.4. 「尊享钱」不可与其他折扣、礼券、现金券、优惠券及/或优惠同时使用。

4.9.5. 「尊享钱」不可兑换现金或服务，并恕不找赎。

4.9.6. 「尊享钱」属消费时向「会员」提供的金额折扣优惠，该折扣金额将不计算作「有效消费额」，即「有效消费额」只计算「会员」在该次消费实际所支付之净消费额。

4.9.7. 「尊享钱」的折扣金额不可超过购买有关适用货品的发票所载的实际所需支付之净消费额之一半。

4.10. 如「会员」于「无效交易」(只限于因销售单出错并于消费当日被取消之交易)中使用了的「尊享钱」，则有关「尊享钱」相应的积分可退回「会员」账户内，而积分的有效期会按「会员」原先获取该积分的日期计算。

该「无效交易」所赚取的「有效消费额」(如有)亦会被取消及从该「会员」的账户扣减。

4.11. 换货交易(即「会员」已购买之货品交换另一更高价值的货品)受限于「本公司」不时有效之换货政策。为免存疑,进行换货交易时,「会员」不可以使用「尊享钱」折扣优惠扣减以下金额:(a)更高价值货品与交换货品价值的差额;及(b)一切行政费、手续费及手工费。

4.12. 如「会员」于「无效交易」中获得的「尊享钱」及「有效消费额」(如有),则有关的「尊享钱」及「有效消费额」将由「本公司」收回,并从「会员」账户中作出相应调整,而「会员」会籍级别亦会相应作出调整(如适用)。但若「会员」账户内的「尊享钱」结余少于「本公司」须收回的「尊享钱」,则「会员」须以现金向「本公司」支付不足之差额,按每1元的「尊享钱」相等于港币或澳门币1元计算。

4.13 退回之货品受限于「本公司」不时有效之退货政策。如原先购买退回之货品时,曾使用「尊享钱」的话,有关的「尊享钱」相应的积分在退货时退回会员账户内,而有关积分的有效期会按「会员」原先获取该积分的日期计算。若退回的积分于退回时已过其原先之使用有效期限,则该积分立即作废并不会记录于「会员」会员账户内。

5. 终止及暂停会籍

5.1. 「本公司」不就「EWJ VIP Club」的持续性或期限作出任何保证、陈述或担保,并保留随时在无须事前通知或提供任何理由的情况下,暂停、终止或取消「EWJ VIP Club」、任何级别的会籍、任何「会员」之会籍及「EWJ VIP Club」下任何福利的权利。

5.2. 如发生上述暂停、终止或取消的情况,「EWJ VIP Club」及相关会籍项下之所有福利,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有效消费额」及「尊享钱」(包括但不限于因「无效交易」或回购交易而应退回予「会员」的「有效消费额」或「尊享钱」)均会一并被暂停、终止或取消(视情况而定)。「会员」不得因此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

6. 查询「尊享钱」结余

6.1. 「会员」可浏览网站会员专页或亲临任何一间「英皇钟表珠宝分店」查询其个人的「尊享钱」记录。

7. 个人资料

- 7.1. 「本公司」会按照网页
(<https://www.emperorwatchjewellery.com/zh/privacy.php>)上所载的私隐政策收集、使用、披露或转移「会员」的个人资料。

8. 会员责任及保证

- 8.1. 「会员」必须遵守「本条款及细则」及适用于「EWJ VIP Club」项下之优惠及礼遇的个别条款及条件。
- 8.2 「会员」必须按照「本公司」要求提供所有就「EWJ VIP Club」之运作（包括为满足客户尽职调查之目的）所需的个人资料及联络资料，并就任何先前提供之个人资料的任何变更尽快亲到任何「英皇钟表珠宝分店」通知「本公司」。
- 8.3 「会员」不得以任何方式不当或不诚实使用、欺诈或滥用「EWJ VIP Club」会籍或其项下的任何优惠及礼遇，包括但不限于出售或转让，或试图出售或转让（不论有否从中收取有价值的代价）优惠及礼遇。
- 8.4. 一经递交申请成为 EWJ VIP Club 会员的人士，即表示其向「本公司」陈述、保证及承诺以下事项：
- 8.4.1. 「会员」或「申请人」提供予「本公司」的所有数据及详情经常是正确、完整及最新的(如申请被拒绝，其更新资料及详情的责任将予以终止)；及
- 8.4.2. 「会员」或「申请人」已阅读及明白，并同意接受及遵守「本条款细则」。
- 8.5 若「会员」违反或未能遵守任何「本条款及细则」或其责任，「本公司」有权暂停或取消其「会员」之会籍，且其会籍项下之所有福利及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有效消费额」及「尊享钱」均会一并被暂停或取消（视情况而定）。「会员」不得因此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

9. 责任及保证

- 9.1. 除非「本条款及细则」另有订明，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本公司」、「本公司的董事、雇员、代理人、承包商、代表及附属公司（包括其董事、雇员、代理人、承包商及代表）概不承担(并免除)任何由「EWJ VIP Club」衍生或与之相有关的下列责任（不论该等责任因何原因（包括由于疏忽）所致）：
- 9.1.1. 直接的、间接的、特殊的、附带的相应而生的或惩罚性的损失、损害或费用； 及

9.1.2. 经济损失、利润损失、收入损失、商誉损失、交易或商机损失、预期节约损失、产品效用损失及数据损失之赔偿。

9.2 上述责任豁免在下述所有情况均适用：不论责任是基于合同、侵权(包括但不限于疏忽)、衡平法、法例、弥偿条款、违反隐含条款或其他基础；责任有关第三方面对「会员」或「申请人」作出的任何索偿；及不论该损失或损害是否能预知或理应能预知的。

9.3. 除第 9.4 条款外，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本公司」排除及否认任何与「本条款及细则」及「EWJ VIP Club」相关及未有订明在「本条款及细则」内的任何明示或隐含陈述、保证及声明。

9.4. 若「本条款及细则」有任何条款为根据法律隐含不可排除的条件或保证，则「本公司」因违反该条件或保证而承担的责任将在法律允许最大范围内受到限制和最小的，且「本公司」可行使酌情权选择其可用的选项就违反该条件或保证而作出补救。本第 9.4 条的任何规定均不得限制或排除「本公司」依香港法律不得限制或排除的责任。

10. EWJ VIP Club 查询

电邮：ewjhkenquiry@emperorgroup.com

网站：<https://vipclub.emperorwatchjewellery.com>

11. 语言依据

如「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异，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12. 法律和司法管辖权

「本条款及细则」将受香港法律管辖。各方谨此不可撤销地接受香港法院的专属管辖权。

最后更新：2025 年 1 月 2 日